

还是老地方,还是老景象,一张旧照片让时空穿越——

分别32年 “九姐妹”再聚首

通讯员 陈巨国

今年“三八”妇女节这天,细雨霏霏,春寒料峭,月湖公园里的游人明显比平时少了许多。然而,杨宅旁的八角亭里,一群穿着时尚的中老年妇女或热泪盈眶,相拥相抱;或“执手相看泪眼,竟无语凝噎”……此情此景,都是由一张32年前的“十姐妹”旧照片引发的。

江厦街道天封社区已过耳顺之年的俞露露清楚地记得,32年前的3月14日,是她喜结良缘的大喜日子。她娘家老宅就是现在月湖公园里的杨宅故居。那天的两桌喜席就是在这里举办的。

在那个时代,婚宴一般是不兴去酒店办的。婚宴上唯一的“时尚”节目,是请了当时著名的摄影师余德富拍照,以给婚宴增添喜庆气氛。余德富先生是个很有心的人,在婚庆上看到一群活泼可爱的少女,立马想到要给她们拍一张集体照。要知道那个时候拍照也是一种奢望。姑娘们听说摄影师要给她们拍照,个个喜出望外,笑着、闹着,拉着新娘来到家门前的明堂中,以新娘为中心左右一字形排开,脸上漾满笑靥,摆好各种姿势,尽情地享受拍照的乐趣。因为刚好十人,“十姐妹”的称呼由此叫开。其实,这“十姐妹”中,有的是新娘的伴娘,有的是新娘的同学,有的是新娘的邻居。当时,年龄最大的27岁,最小的只有22岁。

谁都想不到,当时摄影师的一张即兴之作,到了32年后的今天,竟成了上

世纪80年代百姓生活风貌的历史见证。“十姐妹”老照片不仅被宁波博物馆收藏,还登上了报。一时间“十姐妹”成了宁波的新闻人物。

照片中的主人公俞露露常常捧着这张历经岁月沧桑的老照片出神,一看就是半天。感慨时间如白驹过隙,许多事情仿佛还在眼前,可一晃32年过去了。俞露露的心像壶烧开的水翻腾着。她多么想知道,32年后的“姐妹”的近况呀。思念、牵挂,使她毅然作出决定:一定要把当年的“十姐妹”再次召集起来,在原地,让原摄影师再拍一张“十姐妹”新照。

所幸的是,老照片中的原址尚在。由于俞家的旧宅,是原民国时期教育家杨菊庭的故居。在月湖公园扩建中,杨宅作为人文景观得以完整地保存了下来。然而,难的是怎样联系上“十姐妹”。随着城市建设的日新月异,居民居住条件的不断改善,搬迁换房成了平常事。“十姐妹”的通讯地址、电话号码已不知变动了多少次。尽管同住一个城市,但有上千个社区到哪里去找呢?为了实现重拍“十姐妹”的心愿,俞露露似乎铁了心,她不惜走东家奔西家,打电话,查资料,四处打听,八方联系,忙得不亦乐乎。好在此时,其他“姐妹”也从报上看到了老照片,萌发了与俞露露同样的想法,纷纷加入到找寻“姐妹”的行动中。“十姐妹”们依旧开朗、健康、乐观,对明天充满着无限美好的向往。



图为相隔32年的两张“姐妹”合照。(余德富 摄)

非机动车道成“停车场”



本报讯(记者余建文 通讯员冯筏)

一群无所事事的少年,夜间沿着马路,砸汽车车窗实施盗窃。

去年秋天,奉化萧王庙街道很多车辆遭此毒手,后部分作案者被警方抓获(本版去年12月13日曾做过报道)。

昨天,参与砸车的两名少年王某、张某站到了法院被告席。

17岁的王某跟着父母来奉化。父母去上班了,也没人管他,王某就与一帮贵州老乡混日子。“没钱了就想搞点钱花,看到路边停着车子就想着里面可能有钱,就下手砸车。”王某被抓后交代,他们团伙作案,人少时三四个,人多的时候有十几个。

经警方调查,去年8月至10月间,这个团伙共砸了11辆车。团伙成员中多为未成年人,最小的孩子只有8岁。

16岁的被告人张某说,“多的时候,我们从车里拿到过几百元的钱,每个人分一下也就几十元,少的时候什么也拿不到。”

经过审理,昨天,奉化法院作出判决,被告人王某、张某以非法占有为目的,多次秘密窃取他人财物,其行为已构成盗窃罪。最终王某被判有期徒刑6个月,并处罚金1000元,张某被判处拘役4个月零15天,并处罚金1000元。

故意搭乘“黑车”实施敲诈获刑

本报讯(记者单玉紫枫 通讯员焦川)开“黑车”,一旦被运管部门“人赃俱获”,通常将被处以1万~3万元不等的罚款。重庆小伙杜某从中嗅出了“商机”——他故意搭乘黑车出行,到了目的地后,以向运管部门举报进行要挟,敲开了“黑车”司机的“竹杠”。

今年22岁的杜某来宁波好几年了。

2013年9月,杜某伙同他人,坐上一辆“黑车”指定去某地。车开出不过几百米,杜某就让“黑车”司机贾某给他2000元,否则就要向运管部门举报了。贾某见来者不善,只得讨价还价。最后杜某收了700元钱下车溜走。

见钱来得这么顺利,几天后,杜某又找到一辆“黑车”如法炮制。到了目的地,杜某迟迟不下车,“黑车”司机何某问什么事,杜某谎称自己的钱掉在车上找不到了。何某让杜某搜身,杜某不搜,让杜某报警,杜某也不报。

纠结之际,杜某拿起手机,说要给运管部门打个电话。何某一听立刻制止了。杜某见一招见效,为壮声势又打电话找了两个帮手,并提出让何某拿出2000元。何某不同意,杜某的两个帮手就在一旁当起“和事佬”,后来何某同意给杜某1000元“消灾”。

此后,杜某又先后敲了4个“黑车”司机共计3900元。

不久后“黑车”司机报警,杜某落网。案发后,杜某退缴了全部赃款。

昨天下午,镇海法院开庭审理后认为,杜某的行为已构成敲诈勒索罪,根据其犯罪情节和悔罪表现,判处杜某有期徒刑7个月,并处罚金2000元。

本报“熊孩子”系列报道之十一
两少年昨获刑砸了一辆车

租车为假诈骗是真痴情女为“爱情”犯罪

本报讯(记者王伊婧 通讯员项简)明知租车的目的是为了典当或者转卖,为了“爱情”蒋某仍然以身试法,替男友汤某出面租车从而进行诈骗。近日,蒋某和汤某因涉嫌诈骗罪被象山县人民检察院批准逮捕。

35岁的宁海人蒋某原本拥有自己的家庭,认识汤某后,被他的花言巧语蒙蔽了双眼,很快就离了婚并与汤某走到了一起。实际上,汤某是个嗜赌如命、游手好闲之辈,曾因租车诈骗被公安机关监视居住6个月。

刚开始,两人靠蒋某的积蓄过日子,钱财挥霍完之后,汤某动起了歪脑筋:用老方法租车诈骗点钱。他和蒋某商量用蒋某的照片做假身份证件和假驾驶证,再重新买张新手机卡到象山租车,把租来的车子典当或者转卖到其他地方。虽然蒋某知道这是犯法的事,但为了讨男友欢心,还是同意了。

租赁时间到期后,车行老板发现不对劲,马上报案。今年1月14日,蒋某和汤某同时在宁波被抓获。归案后,蒋某对以租车为名、骗车为实的两次犯罪供认不讳。当检察官询问她时,她回答得很平静:“我知道这是犯罪,但为了他我还是做了。”真是痴情蒙蔽了心智。狡猾的汤某自然也逃脱不了法律对他的制裁。

租赁时间到期后,车行老板发现不对劲,马上报案。今年1月14日,蒋某和汤某同时在宁波被抓获。归案后,蒋某对以租车为名、骗车为实的两次犯罪供认不讳。当检察官询问她时,她回答得很平静:“我知道这是犯罪,但为了他我还是做了。”真是痴情蒙蔽了心智。狡猾的汤某自然也逃脱不了法律对他的制裁。

房屋权属证书遗失补证公告

根据《房屋登记办法》和《浙江省房产管理条例》及国家有关规定,以下房屋权利人已提出房屋权属证书遗失补证申请,我处现向社会公告如下:

序号	坐落及丘号	所有权(共有权)人	所有权(共有)证号
2563	灵桥路287号、狮子街28号4-7	宁波市一置业有限公司	20091053262
2564	灵桥路287号、狮子街28号4-8	宁波市一置业有限公司	20091053263
2565	灵桥路287号、狮子街28号4-9	宁波市一置业有限公司	20091053264
2566	灵桥路287号、狮子街28号4-10	宁波市一置业有限公司	20091053265
2567	灵桥路287号、狮子街28号4-11	宁波市一置业有限公司	20091053266
2568	灵桥路287号、狮子街28号4-12	宁波市一置业有限公司	20091053267
2569	灵桥路287号、狮子街28号4-13	宁波市一置业有限公司	20091053268
2570	中山东路895弄33号404室	钟冬参	200421440
2571	朱雀新村145号602室,丘号629063	陈英凤	200430376
2572	贺丞新村17号8幢103室,丘号668022	赵澄豹	B98002963
2573	荣安佳境11幢33、34、35、36号D-5	毛文玉等(张建国)	200502842(200513763)
JB120	奥林花园145号(1-20)	刘蔚静	2011010415

本处联系电话:0574-87303371 宁波市房产产权产籍监理处

租赁权拍卖公告

受宁波大学委托,本公司定于2014年4月10日上午10时在宁波市江南路873号创新大厦东首三层拍卖厅举行租赁权拍卖会。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:

一、拍卖标的:位于宁波市江东区贻光路70-80号内部分场地及附属房屋二年租赁权。土地证号:甬东国用(1997)字第1373号,其中场地面积约1676平方米,附属房屋面积约241.38平方米。租期为2014年4月15日至2016年4月14日止。

起拍价:126万元/年,拍卖保证金:20万元。

二、标的咨询、看样:即日起至2014年4月7日上午10时止自行看样或提前与本公司联系看样。

三、保证金交纳及竞买登记:1.竞买人须于2014年4月8日下午4时前将拍卖保证金汇入:(户名:浙江华夏拍卖有限公司,开户银行:广发银行宁波分行,账号:740151601004121)。2.竞买人凭保证金凭证及有效身份证件(企业竞买凭营业执照,组织机构代码证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、公章等;个人竞买凭有效身份证件原件)到本公司办理竞买登记手续。

四、咨询电话:0574-87848060 87848528(传真)87848630

五、联系地址:宁波市江东区贻光路47-8号宁波大学商务中心六楼

工商监督电话:87903083

未尽事宜详见拍卖专场资料或本公司网站

(www.nbhuaixipm.com)查询。

浙江华夏拍卖有限公司

关于轨道二号线宁镇公路庄市大道口交通组织调整公告

(2014年第12号)

为保障轨道二号宁镇公路庄市大道口架梁施工的顺利实施,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》第三十九条的有关规定,决定自2014年3月18日至2014年5月30日,对宁镇公路庄市大道口交通组织进行调整,具体措施如下:

一、施工期间,宁镇公路庄市大道口进行中心封闭围挡,全天禁止一切机动车在该路口由西往北左转、由北往东左转,受限机动车可在东、西两侧通道掉头。

二、公交547路作如下临时调整:

1.临时单向调整走向:往公交庄市站方向,宁镇公路后单向改走源路、中官西路后恢复原线运营。

2.临时单向撤销部分宁镇公路、部分庄市大道、毓秀路走向及单向宁波大学科技学院(浙江纺

织服装学院)、宁波大学、宁镇公路、天圣路、宁波大学北校区停靠站点。

3.临时单向增设商邦文化公园停靠站点。

另外,为缓解新马巷拥堵,决定自2014年3月18日起,禁止一切机动车在新马巷由北往南通行,所有经过新马巷的机动车一律由大庆南路右转弯驶出。

请社会各界和广大群众给予理解和支持,配合现场交通管理人员指挥,遵照现场交通标识指示,安全通行。

特此公告。

宁波市公安局交通警察局
宁波市轨道交通指挥部
宁波市城市客运管理局
2014年3月11日

本报讯(记者孙晖 通讯员崔毅)
喝高了的黄先生凌晨时分醉倒在大马路上,等他被路人叫醒时,身边装有4万多元现金的拎包不翼而飞。江东警方经过调查,于3月10日上午将盗窃嫌疑人张某一并抓获。但此时,张某已将所有赃款挥霍一空。
30岁的黄先生是温州人。春节时,他取了几万元现金,一直放在随身的包内备用。2月4日晚,黄先生和朋友应酬,其间喝了很多酒,后来还被送到李惠利医院急诊室治疗。
2月5日凌晨,他觉得没事了,便步行离开医院。不料当黄先生走到中山东路113号附近一家连锁酒店门口时,两脚一软,当即躺在地上酣睡,直至当天清晨一位路人将其叫醒。“我的包呢?”他发现放钱的包不翼而飞,急得赶紧向江东警方报案。
黄先生的包去哪了?民警通过监控找到了答案:当天凌晨5时左右,有两名男子路过黄先生身旁,其中一人发现包后独自留下,伺机拿走了包。谁知他刚走两步,躺在地上的黄先生忽然翻身,吓得男子以为其醒了,赶紧想将包放回来。但对方碰了黄先生两下,发现其仍在熟睡,遂将包偷走……

民警经过视频跟踪等调查,查到男子姓张,宁波人,案发当天恰好和朋友住在附近一家小宾馆。3月10日,警方根据线索抓获张某。
据张某交代,当天凌晨5时左右,他去小超市买东西,路上发现醉倒的黄先生便生恻隐之心。给了这笔“横财”后,张某给自己和女友买了两部“IPHONE5S”土豪金,又去上海挥霍购物,还跑去赌博,结果输光了钱,只得又将这两部“土豪金”卖了还债。目前,张某因涉嫌盗窃已被刑事拘留。

烈士陵园里堆建材喷油漆



本报讯(记者余建文 通讯员朱东 陈红)“高塘社区岭南村谷堆山烈士陵园,整个广场被人占用了,堆放了很多的施工建材。”上周,北仑区新碶城管中队接到群众举报,称有人私自占用烈士陵园广场当作油漆工场。

经调查,这些钢材是一名外地人运来,就地进行加工。执法人员联系上当事人,要求他立即整改,清理干净,没想到等了两三天,不见动静。上周五,新碶城管中队依法对施工设备和部分建筑材料实施暂扣,并责令当事人到中队接受调查处理。目前,案件正在处理中。

资格后审不予通过。以上资料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编入资格审查文件。递交投标文件时,提供原件备查。

4.招标文件的获取

4.1凡有意参加投标者,请于2014年3月12日至2014年3月18日,每日上午9:00至11:30,下午1:30至4:00,持宁波市招投标市场交易证、IC卡,在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购买招标文件。

4.2招标文件每套售价300元,售后不退。

5.投标文件的递交

5.1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:2014年4月3日14时00分;

地点为: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

5.2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,招标人不予受理。

6.发布公告的媒介

招标公告在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上发布,宁波日报同

时发布。